

# 组团参加 2025 年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合同

甲方：陕西省商务厅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新城大院

电话：029-63914009

乙方：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8 号西安软件园汉韵阁 A501 室

电话：13193379836

陕西省商务厅机关组团参加 2025 年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以竞争性磋商方式在国内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为合同包 1 展览服务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605,800.00 元人民币（大写：陆拾万零伍仟捌佰元整，币种下同），是乙方履行本合同服务内容的所有费用，具体详见第四章内容，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二、付款方式

本项目的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70%，即 424,060.00 元（大写：肆拾贰万肆仟零陆拾元整）；活动结束后，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活动整体总结报告及佐证材料进行服务审核（包括布展审核、第三方服务审核等），审核通过后 15 日



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协议总价款剩余的30%,即181,740.00元(大写:壹拾捌万壹仟柒佰肆拾元整)。

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价格为含税价。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正规符合甲方要求的税务发票。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

开户银行:工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开户账号:3700051509100129764

税号:51610000MJU2522520

### 三、本合同服务的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数贸会结束后10天。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四、主要服务内容

1. 陕西展区搭建与布展服务:216平米主宾省展区的整体方案设计与实现,展区搭建施工,展区所需设备租赁与安装调试,展品布置及运行管理,展馆水电、报馆等管理事务。

2. 组织企业参展服务:前期对接联系,组织陕西省相关领域重点企业参展,对展商及展品征集筛选分类及策划设计等;协助安排代表团会期活动,展期对接资源、安排企业对接洽谈、现场安全管理及成果汇总、会后跟踪服务及持续对接等。

3. 资料设计制作服务:收集陕西数字贸易概况及参展参会企业基本信息、产品/服务信息,按照统一风格设计制作代表团宣传册。

4. 媒体宣传服务:从展前、展中、展后等阶段对陕西代表团参展参会系列活动进行宣传报道,在重点行业门户网站进行信息发布和推

广。

5. 负责展区场地搭建、组织实施等环节的安全责任，场地搭建要确保安全、环保，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加强管理，要落实安全责任，指派专人在现场值班留守，确保安全；布展搭建工作必须在 2025 年 9 月 24 日 18 时之前完成。

8. 遵守展会规定，按时进入场地进行施工。采用的电源、电线、电气设施及所有搭建材料符合国家相应的质量标准，确保施工和展览期间展馆的安全。

9. 展览期间，布展单位每天必须有专业人员到场值班，以确保展会期间各类电子、电器设备正常运转。

10. 为展示活动吸收统筹更多有效资源，重点集聚买家资源，并随同总结材料报主办方。

11. 做好活动总结评估工作（各类文字、图片、视频等资料整理、汇编等）。

12. 根据主办方要求，做好参展商知识产权审核工作，禁止展商现场零售行为，履行好搭建现场安全责任。

专职安全联络员：薛恒

职务：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会务策划主管

电话：13279577323

13. 主办方和甲方要求的其他相关工作

## 五、监督与审核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审核；如在监督或审核的过程中发现乙方工作有不当之处，甲方有权提出建议，乙方应予以适当考虑并采纳其中的合理建议并做出积极回应。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成果

进行抽样检查，以检验其工作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 六、合同执行的相关资料

1.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与项目有关的资料。相关资料将以下列方式交付：数贸会结束后 10 天内，乙方将项目完成资料（组织实施情况、活动总结报告、签约或达成意向情况、举办方反馈情况、参展参会企业意见等）交付给甲方。

## 2. 工作结果交付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和进度交付相应的工作结果。甲方对乙方交付的结果进行验收。乙方保证在搭建时间内按照展馆要求及时布展，布展结束后由甲方按双方确认的布展方案进行验收，现场效果如有问题须及时向乙方项目负责人员提出，以便乙方整改。整体服务结束后，如工作结果验收没有问题，则须在乙方提供的确认单上签字。

## 七、保密

乙方保证对在谈判、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作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有关信息）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和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或未公开工作信息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义务不因合同解除或结束而终止。

## 八、甲乙双方合同义务和责任

1.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比例向乙方付款。甲方应根据本合同的约定及参展方案中乙方布展及其他服务工作需要，提供必要的材料信息，做好配合工作。

2. 乙方应保证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委托业务所必需的相关资质资格，按照服务方案内容及甲方要求提供相应服务。乙方服务内容见磋商文件及被甲方接受的响应文件中的规定和本合同内容。乙方提供的服务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规范和规范附件及其响应文件的服务内容相一致。若文件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乙方在布展及提供其他服务过程中，须保证甲方及参会人员及其他第三方人身财产、知识产权等不受侵害，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 3. 索赔

任何一方违约，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赔偿守约方超过违约金部分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等）承担赔偿责任。

### 4. 不可抗力

4.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包括：战争、水灾、地震、疫情以及双方同意的事件。当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执行合同的期限将相应延长。

4.2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同时必须在 7 日内，递交有关政府部门的证明。如果不可抗力自通知到达甲方之日起超过 15 日，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就合同的执行达成协议。

### 5. 合同修改与终止

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补充或删减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 6. 解除合同

6.1 在一方违约的情况下，守约方可向违约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违约方追诉的权利。

6.2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未支付款项金额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6.3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保全保险费等。

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第三方、侵犯保密信息等，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及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保全保险费等。

在甲方根据上述6.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甲方全部或部分购买未交付的服务或类似的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该类服务而产生的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除承担购买服务支出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7. 争端的解决

7.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后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

7.2 在争端解决期间，除争端涉及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8.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电报

的方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8.1 甲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亚滨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新城大院陕西省商务厅

电话：029-63914008

### 乙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恒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科技二路 68 号西安软件园汉韵阁  
A501

手机：13279577323

8.2 通过电子邮箱及其他电子方式送达时，发出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8.3 通过快递等方式送达时，对方签收之日视为有效送达；对方拒收或退回的，视为签收。

8.4 上述联系方式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8.5 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该联系方式仍视为有效，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8.6 本联系方式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影响，始终有效。

### 9. 适用法律

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10. 合同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或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 11、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当事人均应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义务的，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 九、合同的生效

下列条件全部符合后，合同生效：

1. 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本合同正本 壹 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满足条款规定的生效条件后即生效，至双方均履行完各自的合同义务后终止。但有关违约、索赔及争端解决的条款除外。
4. 本合同附件“成交通知书”“组团参加 2025 年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展览服务活动服务方案”为合同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甲方：陕西省商务厅

名称：（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25 年 9 月 17 日

乙方：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

名称：（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25 年 9 月 17 日

附件：

## 成交通知书

2025/9/12 16:36

采购交易执行系统

### 中 标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 HCKPZY-ZB-2025055

陕西省服务贸易协会：

陕西省商务厅机关于 2025年09月12日就 招标参加2025年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项目编号：HCKPZY-ZB-2025055） 进行 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成交)，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成交)合同包名称	展览服务
中标(成交)金额(元)	605,800.00
合计金额(大写): 贰拾万零伍仟捌佰元整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策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 组团参加 2025 年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

## 展览服务活动服务方案

### 一、陕西展区搭建与布展服务

为集中展现陕西数字贸易发展成果与创新活力，推动陕西数字贸易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深度合作，拟设置陕西展区（面积 216 平方米），以展团形式参展，分五大板块进行展示。

#### （1）陕西数字贸易历程

设置“十四五”陕西数字贸易展墙，展示“十四五”期间陕西数字贸易数字贸易关键数据及创新案例等。

#### （2）人工智能与软件信息区

设立人工智能与软件信息区，聚焦人工智能、软件信息服务，通过技术赋能与产业链协同，构建“科技+贸易+实体”融合生态。

#### （3）空间信息技术及应用区

设立空间信息技术及应用区，聚焦陕西空间信息和航空航天领域，通过实物展示、互动体验及多媒体演示等多种形式，全面呈现陕西在卫星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北斗导航定位等空间信息技术方面的最新成果与应用案例。

#### （4）数字能源与绿色储能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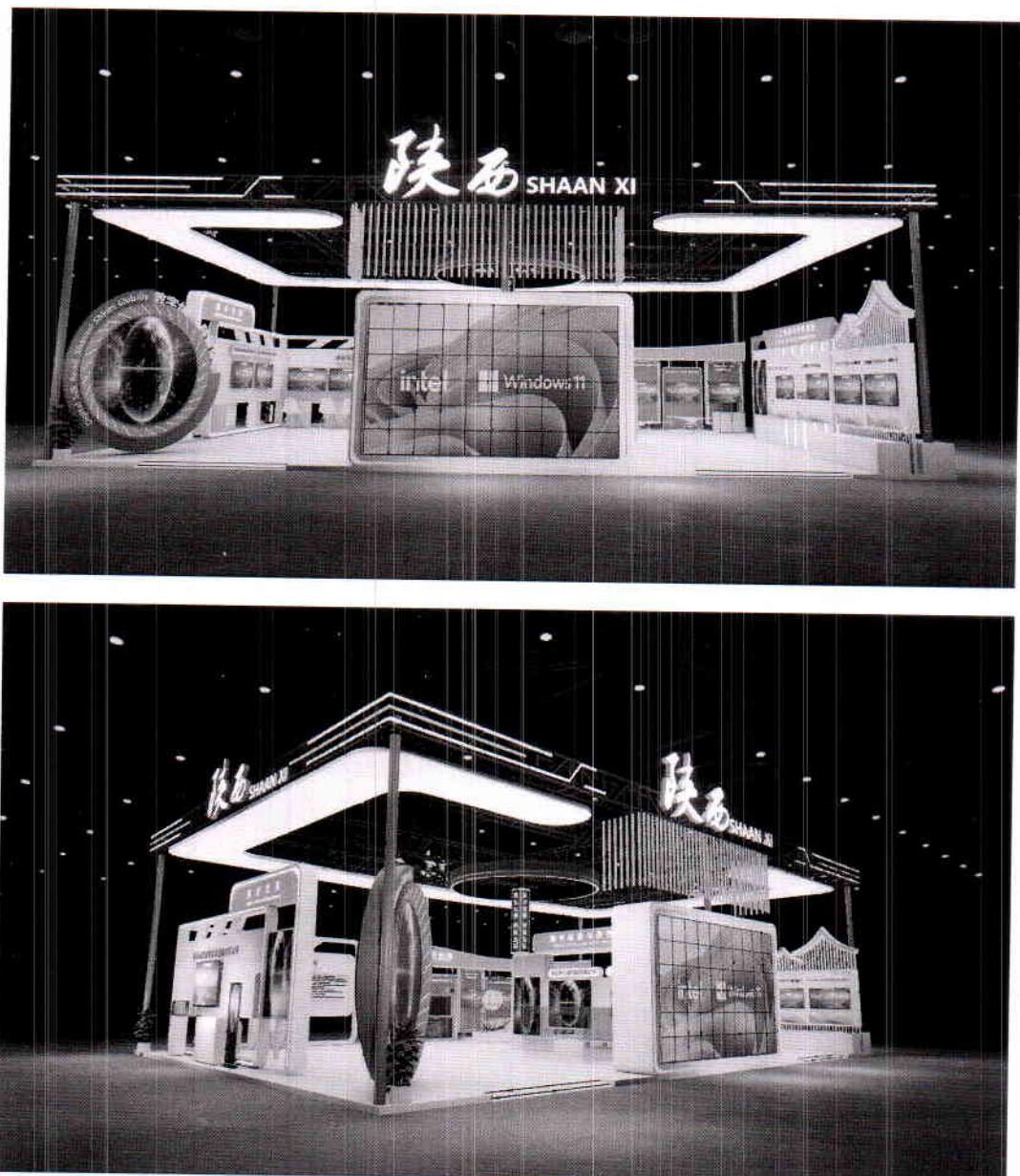
设立数字能源与绿色储能区，聚焦数字能源与绿色储能领域的前沿技术和创新产品，通过实物模型、动态数据展示及互动体验装置，系统呈现陕西在智能电网、新能源开发、储能技术及能源管理解决方案等方面的突破性进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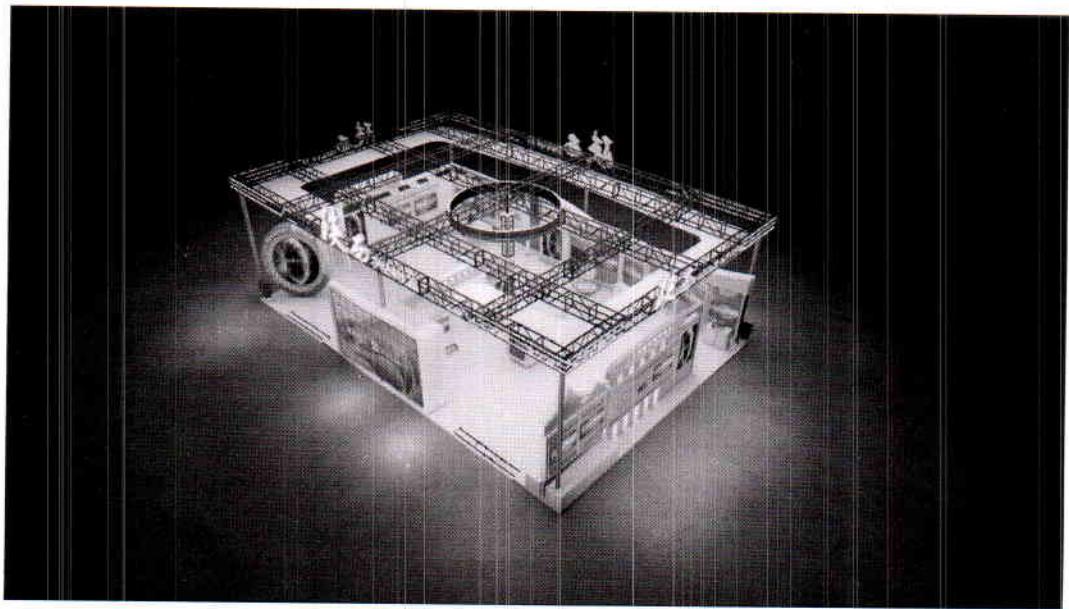
#### （5）数字文娱区

设立数字文娱区，聚焦陕西文化科技融合创新，推动文化贸易数

字化、产业化升级。该区域将集中展示陕西在数字文娱领域的最新成果，涵盖游戏、动漫、影视、音乐、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内容创作与分发等多个方面。

展区效果图





## 二、组织企业参展服务

### （一）企业筛选

从人工智能、软件信息、空间信息技术、数字能源、绿色储能和数字文娱等 15-20 家企业参展。筛选标准重点考量企业在人工智能、软件信息、空间信息技术、数字能源、绿色储能和数字文娱领域的技术创新能力、数字贸易经验及市场影响力，优先选择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创新成果显著的企业。

### （二）展品精选

以反映我国经济发展水平和适销对路为目标，严格把关展品质量，优先展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较多、附加值较高、符合国际质量标准的相关产品，确保展品能充分体现陕西数字贸易成果。

## 三、资料设计制作服务

设计制作陕西省代表团宣传册，内容围绕数字贸易领域，收集省内园区、特色出口基地及数贸相关企业，为宣传册提供企业简介等图文资料，封面采用“丝路蓝”主色调和动态光影元素。

## 四、媒体宣传服务

从预热启动、全面传播、效果总结等阶段，对系列活动进行宣传报道。

### （一）会前宣传：预热造势，建立期待

#### 1. 社交媒体矩阵运营

微信公众号：开设 #陕西服贸会# 专栏，发布系列深度推文

#### 2. 主流媒体宣传合作

主流媒体预热：借助协会媒体资源，在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广播电视台、中国日报、中国经济网、中国网、杭州电视台、杭州

日报、香港商报、香港经济导报、大公网、环球时报等发布宣传报道等。

## （二）会中宣传深度报道与即时发布

每日通过微信公众号或者合作社会媒体对参展企业进行深度报道，突出技术突破与市场应用。在情况允许下，报道内容同步发布在合作媒体平台及陕西展团官方渠道。

## （三）会后宣传：长效转化，沉淀价值

### 1. 成果总结与传播

话题延续：发起 #陕西数贸会后新机遇#，鼓励企业分享会后合作进展、市场拓展案例，形成持续性传播。

2. 企业回访报道：选取 3-5 家重点企业，通过微信公众号或合作媒体发布。

### 3. 长效合作跟进

建立“意向客户资源库”，分类整理（技术合作、营销合作、渠道代理），定期推送行业动态与政策解读。